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赵伟先生持有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8,652,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199%，现为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任董事、副总经理；董凤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58%，现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财务总监。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上述股东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窗口期等不得减持期间不减持），拟减持股数合计不超过 917,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763%。（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赵伟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董事	8,652,000	7.199%	IPO 前取得：6,18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2,472,000 股

董凤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0,000	0.058%	其他方式取得①： 5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②： 20,000股
-----	--------------	--------	--------	--

注：上表中赵伟先生“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于2018年6月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赵伟先生股份增加2,472,000股。

上表中董凤良先生“其他方式取得①”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董凤良先生获授50,000股；“其他方式取得②”是指公司于2018年6月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董凤良先生股份增加2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及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赵伟	不超过：900,000股	不超过：0.74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9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900,000股	2019/11/6~2020/5/3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董凤良	不超过：17,500股	不超过：0.01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7,5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7,500股	2019/11/6~2020/5/3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取得；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赵伟先生对股份减持的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顶点软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顶点软件的股份，也不由顶点软件回购该股份。

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爱派克股权；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其通过爱派克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通过爱派克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等将相应进行调整。上述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4、在锁定期满后的12个月内，其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时所持顶点软件股份数量的10%；在锁定期满后的24个月内，其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时持有顶点软件股份数量的20%；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顶点软件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证券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做相应调整）不低于发行价格。

5、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关注赵伟先生、董凤良先生的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已提醒其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同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是上述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等。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公司及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5日